

天门市财政局文件

天财文〔2022〕106号

签发人：张 勇

市财政局关于调整 2022 年度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方案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根据市人民政府批复的《关于 2022 年度天门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方案的请示》（天财文〔2022〕32 号）执行情况及省财政厅实际下达衔接资金的情况，经与市乡村振兴局沟通，拟对我市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投入明细进行适当调整。调整后的衔接资金预算为 2670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455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4524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2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6479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675 万元（市交通运输局村级公路建设项目减少 917 万元、市综改办

美丽乡村建设和“一事一议”奖补项目减少 273 万元、其他项目增加 515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15702 万元保持不变。预算调整明细如下：

一、调增资金项目 987.91 万元（中央衔接资金 22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515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252.91 万元）

1. 重度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项目。调增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60 万元。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相衔接项目。调增衔接资金预算 127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预算 2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预算 107 万元。

3. 国有农场巩固发展项目。调增中央衔接资金预算 20 万元。

4. 新型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调增中央衔接资金预算 180 万元。

5. 现代农业发展项目。调增省级衔接资金预算 408 万元。

6. 市水利和湖泊局项目管理费。调增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13.4 万元。

7. 监测帮扶对象医疗救助基金。调增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174.51 万元。

8. 外出务工人员一次性交通补助。调增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5 万元。

二、调减资金项目 1442.91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1190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252.91 万元）

1. 监测帮扶对象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调减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150 万元。

2. 美丽乡村建设和“一事一议”奖补项目。调减省级衔接资

金 273 万元。

3.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相衔接项目。调减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0.3 万元。

4. 村级公路建设项目。调减省级衔接资金预算 917 万元。

5. 乡镇衔接资金项目。调减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78.34 万元。

6. 乡村振兴局项目管理费 13.4 万元。调减市级衔接资金预算 13.4 万元。

7. 调减乡镇项目结余资金 10.87 万元（横林 8.8 万元；卢市 2.07 万元）。

三、安排新增项目

1. 调整衔接资金 380 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 20 万元；省级衔接资金 107 万元；市级衔接资金 253 万元），安排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相衔接项目。

2. 调整市级衔接资金 174.51 万元，安排用于监测帮扶对象医疗救助基金。

3. 调整市级衔接资金 5 万元，安排用于外出务工人员一次性交通补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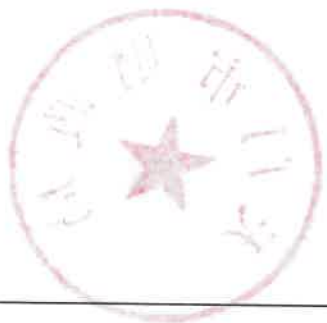
4. 其他上级衔接资金项目按省财政厅下达衔接资金时明确的项目落实。

专此请示，恳请批复。



（联系人：熊艾绒

联系方式：13886976858）



天门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4日印
